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铝业	股票代码	6016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国铝业	股票代码	26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CHALCO	股票代码	ACH
股票上市交易所	纽约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波	杨锐军
电话	8610 8229 8322	8610 8229 8322
传真	8610 8229 8158	8610 8229 8158
电子信箱	IR@chalco.com.cn	IR@chalco.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	199,507,054	175,016,882	13.99	157,134,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357,725	43,835,118	1.19	51,853,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1,338	1,122,352	635.18	2,489,756
营业收入	173,038,099	149,478,821	15.76	145,874,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891	-8,233,754	减亏111.51%	237,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06,624	-8,679,855	减亏10.06%	-329,4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17.24	减亏19.39个百分点	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61	减亏111.51%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61	减亏111.51%	0.02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496,9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500,10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铝业公司	国家	38.56	5,214,407,195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02	3,924,925,434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6	765,759,074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572,543,371	0	无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7	415,168,145	0	无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3	301,217,795	0	无
兰州铝厂	国有法人	0.59	79,472,482	0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56,116,489	0	无
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	境外法人	0.34	45,800,000	0	质押29,000,0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0.22	29,334,064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份数未包含中国铝业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兰州铝厂、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山西铝厂间接持有的本公司A股。中国铝业公司并连同其附属公司共持有本公司5,606,357,299股，表决权比例为41.45%。				

2.3 以方框图描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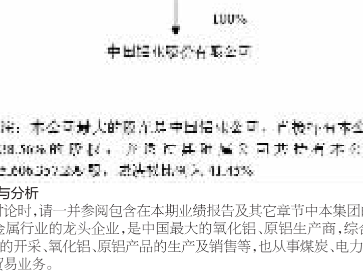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阁下在阅读下述讨论时，请一并参阅包含在本期业绩报告及其它章节中本集团的财务资料及其附注。

公司是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的龙头企业，是中国最大的氧化铝、原铝生产商，综合规模居全球铝工业前列。主要业务为铝土矿的开采、氧化铝、原铝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也从事煤炭、电力经营以及来源于外部供货商有色金属产品的贸易业务。

产品市场回顾

原铝市场

2013年世界经济缓慢复苏带动全球原铝消费有所回升，但新增原铝产能使全球铝市场产能过剩矛盾加剧，同时全球流动性收缩预期升温，对铝价构成持续压制，2013年原铝价格延续震荡下行格局。2013 年年初，美国"财政悬崖"问题顺利解决，中国、美国等经济表现良好，带动国内外铝价冲高至年内高点。3月份以后，全球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全球流动性收缩预期升温，铝市场供应过剩压力增大，导致原铝价格急剧转入持续单边下跌走势。三季度随着世界主要经济体经济回暖，原铝减产使全球供需关系有所改善，铝价有所企稳、大体保持振荡态势。四季度，美联储宣布启动QE退出计划，同时全球铝市场供需矛盾再次加剧，铝价受到打压重拾跌势，12月份国内外铝价跌至年内低点。2013年，SHFE三月期铝平均价格为14,592元/吨，同比下降7.62%。

据统计，2013年全球原铝产量约5,057万吨，消费量约5,090万吨；中国原铝产量约2,490万吨，消费量约2,480万吨。截至2013年12月底，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原铝企业产能利用率为78.46%，其中中国原铝企业产能利用率为79.81%。

氧化铝市场

2013年，由于国外氧化铝近年来新增产能有限，随着中东地区的电解铝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中国进口氧化铝需求回升，国外氧化铝现货供应总体趋向平衡，并表现为阶段性偏紧的状态。虽然LME铝价不断走低，但基本面支撑了2013 年国外现货氧化铝价格小幅反弹，年均价326美元/吨，同比上涨2.19%。

2013年，在国内铝价不断下滑的压力下，国内氧化铝价格整体步入下行通道，下跌趋势一直持续到9月底。四季度受新疆地区原铝企业集中投产需求增加的带动，氧化铝现货价格小幅反弹，但在铝价的压制下反弹力度有限。全年国内氧化铝平均价格为2,497元/吨，同比下降5.70%。

据统计，2013年全球氧化铝产量约10,680万吨，消费量约10,447万吨。中国氧化铝产量约4,900万吨，消费量约5,130万吨；2013年，中国进口氧化铝约383万吨。截至2013年12月底，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铝企业氧化铝产能利用率约为79.48%，其中中国铝企业氧化铝产能利用率约为81.67%。

业务回顾

2013年，中国经济处在调整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时期。在产能过剩的压力之下，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行。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坚持以战略转型、市场化改革和运营转型为主线，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采取各种扎实有效措施，保持了生产运营平稳运行，实现了年初提出的力争扭亏为盈的工作目标。

1、战略调整稳步推进，发展思路更加清晰。公司围绕做强铝业的目标，在认真分析铝行业整体结构性挑战因素和自身发展需要的基础上，调整发展战略，坚持以产业链前端和价值链高端为发展方向，积极开发优质铝土矿资源和煤炭资源，重点发展氧化铝核心业务、调整优化电解铝业务，以市场化改革和运营转型为抓手，以科技成果转化为支撑，努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上半年，公司完成铝加工企业股权、债权、资产和贵州分公司氧化铝生产线资产的转让；下半年，公司完成对所持有的几内亚西芒杜铁矿项目65%股权的转让；兴县氧化铝项目建成投产，配套矿山具备出矿能力；包头铝业自备电厂项目2014年内完成建设。

2、公司生产运营平稳运行，产品产量稳中有升。2013年，公司国内自有矿山铝土矿产量1,624万吨，同比增长14.37%；国外自有矿山铝土矿产量89万吨；氧化铝产量1,214万吨，同比增长2.02%；化学品氧化铝产量172万吨，同比增长30.84%；原铝产品产量384万吨（其中仅包括焦作万方1至4月的产量），同比减少9.00%。

3、强化自主创新，加快技术推广。2013年，公司共完成科技项目110项，包括12个科技发展项目，15个先进技术的工业化、推广及应用项目以及83个基本应用项目。在重大关键技术突破方面，完成了创新串联法生产氧化铝技术和600kA超大容量电解槽技术研发；在电解铝领域继续开展"新式阴极钢棒结构和电解槽磁流体稳定技术"推广；在氧化铝领域，完成了"高效强化拜耳法技术研究与产业化应用"重大科技专项的实施，开发并应用了多项实用新技术，该项成果荣获2013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截至2013年底，公司拥有1,464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539件。

4、发挥营销龙头作用，实现营销采购降本。2013年，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在氧化铝销售方面，积极开展贸易服务模式及盈利模式创新，市场运作和资源调配能力进一步增强，通过开发上下游客户之间、贸易与金融之间、物流与仓储之间等多方面潜力，重点解决了西南地区市场供应过剩的压力，销售量同比增长15%；在电解铝销售方面，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趋势始终维持低库存策略，努力规避价格持续下行带来的减值风险，同时，发挥期货与现货联动作用，拓宽了盈利渠道，实现销售量同比增长22%。公司积极推进铝液直销，销售量同比增长34%，减少熔铸成本支出。2013年，公司进一步加大了集中采购的力度，一是加大了招投标力度，进一步提高了集中采购工作的透明度；二是扩大了集中管理的品种范围，使公司物资采购集中度由之前的40%提高到64%，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议价能力；三是继续推进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友好合作，使公司采购成本明显下降，供应保障能力也进一步增强。

5、拓展融资渠道，确保资金安全。2013年，在拓展融资渠道方面，公司在保持现有银行贷款间接融资平台和银行间债券市场的直接融资平台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公司海外融资及资金使用平台，发行高级美元永续证券3.5亿美元，同时，通过开展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信托融资等业务，确保公司资金链安全；在优化资金结构方面，公司充分发挥交易商协会低成本融资平台，争取低成本资金，全年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230亿元；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方面，公司紧盯经营现金流目标，加强资金预算管理提高了公司整体资金效率，同时，公司严控资本性支出，全年资本性支出（含资源开发与资本运作）同比降低36.06%。

6、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加大环保工作力度。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能源消耗和资源消耗进一步增长，使得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方面面临的压力越来越大。2013年，公司进一步强化安全、环境、职业健康、节能减排和质量管理工作，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将安全标准化与QHSE管理体系工作有机结合，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得到巩固。2013年，公司SO2排放量同比下降1.9%；COD排放量同比下降24.05%；新增矿山复垦面积2,803亩。

7、深化运营转型，促进管理提升。2013年，公司的运营转型工作注重从"专业"向"系统"、从"局部"向"全域"深入，管理提升工作从主体单位向辅助单位、从分厂向车间和班组深入，强化运营转型日常管理，推动各实体企业运营转型工作的全方位覆盖，全年共完成14个CBS模块构建。通过管理提升，氧化铝一级品率同比提高7.49个百分点，综合能耗同比降低11.08%；铝锭综合交流电耗同比降低0.81%；氧化铝热电供汽成本同比下降14.49%；设备修理费同比降低8.91%。

8、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企业活力不断显现。2013年，公司以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为切入点，加强市场化改革顶层设计，按照市场化规律，坚持市场化原则，采取市场化措施，创新体制机制，在成员企业积极推进经营目标管理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通过建立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强化目标责任管理、实行责任抵押、加大奖惩力度等一系列市场化改革措施，企业和员工市场意识明显增强，极大地激发了内生动力与活力，真正"把企业的事情当做自己的事情来办"、"把要我干变成了我要干"，市场开拓能力、运营能力不断提高，改革红利在经营业绩中得到充分体现。为进一步提升内在竞争力，公司还组织开展了优化员工配置工作，机构和人员得到进一步精简，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业务板块

本集团主要从事于氧化铝提炼、原铝电解、能源产品、铝加工产品生产及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2013年1月23日，公司新并入宁夏能源集团，2013年新增能源板块；2013年6月27日，公司转让铝加工业务。各业务板块组成包括：

氧化铝板块：包括开采并购买铝土矿和其他原材料，将铝土矿生产为氧化铝，并将氧化铝销售给本集团内部的电解铝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和销售化学品氧化铝和金属镓。

原铝板块：包括采购氧化铝和其他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氧化铝进行电解以生产为原铝，销售给集团内部的铝加工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销售炭素产品、铝合金产品及其他电解铝产品。

铝加工板块：包括采购原铝和其他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原铝进一步加工为铝加工材并销售；铝加工产品包括铸造材、板带材、箔材、挤压材、锻材、粉材和压铸产品等七大类。自2013年6月27日起，本集团的业务板块不再包含铝加工板块。

贸易板块：在国内从事向内部生产商及外部客户提供氧化铝、原铝、铝加工产品及其它有色金属产品和煤炭等原燃材料及辅材贸易服务的业务。

能源板块：主要从事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等。主要业务包括煤炭、火力发电、风力发电、光伏发电、新能源装备制造、煤电铝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等。主要产品中，煤炭销售给集团内部生产商及外部客户，电力自用或销售给所在区域电网公司。

总部及其它营运板块：涵盖总部及集团其他有关铝业务的研究开发活动及其他。

营运业绩

本集团2013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48亿元，与上年同期的净亏损人民币82.34亿元相比扭亏为盈，减亏幅度为111.51%。主要原因是公司严控各项成本费用开支，努力提高主营业务毛利；中铝铁矿股权处置收益、并购宁夏能源产生资本运作收益和生产运营收益；视同处置焦作万方股权产生投资收益；铝加工板块股权、债权及资产处置收益以及贵州分公司氧化铝生产线转让收益等原因所致。

营业收入

本集团2013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730.3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494.79亿元增加人民币235.59亿元，增长幅度为15.76%，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贸易外销量增加，以及新并入宁夏能源增加煤炭及电力营业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本集团2013年营业成本为人民币1692.9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484.06亿元增加人民币208.85亿元，增长幅度为14.07%，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1.69个百分点。增长原因主要是本集团贸易外销量增加，以及新并入宁夏能源增加煤炭及电力销售，但本集团严控各项成本费用开支，使得主导产品制造成本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本集团2013年主导产品氧化铝制造成本同比降低幅度为9.39%，其中通过运营转型、加强基础管理使原燃材料消耗下降导致成本降低幅度为5.43%。

本集团2013年主导产品原铝制造成本同比降低幅度为5.72%，主要源于采购价格的降低。

销售费用

本集团2013年销售费用为人民币19.35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9.68亿元减少人民币0.33亿元，降低幅度为1.68%，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严控各项费用，使得运输及装卸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本集团2013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26.07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7.44亿元减少人民币1.37亿元，降低幅度为4.99%，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严控各项成本费用开支所致。

财务费用，净额

本集团2013年财务费用净额为人民币55.85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46.64亿元增加人民币9.21亿元，增长幅度为19.75%，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今年新并入宁夏能源，使得有息负债规模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较大所致；剔除宁夏能源本期财务费用的影响后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2013年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7.9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5.11亿元增加人民币2.88亿元，增长幅度为19.06%。主要是由于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本集团2013年投资收益为人民币76.6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3亿元增加人民币74.28亿元。主要是处置中铝铁矿股权、处置铝加工股权、债权和丧失对焦作万方控制权产生的资本运作收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同时商品期货、期权合约以及外汇远期合约的平仓收益都有所增加所致。

所得税

本集团2013年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3.3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负4.48亿元增加人民币7.86亿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团2013年度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核销了部分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板块经营业绩讨论

氧化铝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39.8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18.46亿元增加人民币21.34亿元，增加幅度为6.70%。

2013年氧化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273.0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81.69亿元减少人民币8.69亿元，减少幅度为3.08%。

2013年氧化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66.8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6.77亿元增加了人民币30.03亿元，增加幅度为81.67%。主要是由于对焦作万方的产品销售收入由集团内部收入转变为对外交易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亏损额为人民币18.0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37.45亿元减少人民币19.44亿元，减亏幅度为51.91%。

原铝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99.5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80.36亿元减少人民币80.83亿元，减少幅度为13.93%。

2013年原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198.3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55.81亿元减少人民币57.48亿元，减少幅度为22.47%。

2013年原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301.2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24.55亿元减少人民币23.35亿元，减少幅度为7.19%。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亏损额为人民币27.9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30.85亿元减少人民币2.93亿元，减亏幅度为9.50%。

铝加工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5.2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95.67亿元减少人民币40.39亿元，减少幅度为42.22%。主要是本集团在上半年完成了铝加工资产的整体转让所致。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亏损额为人民币4.15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13.86亿元减少人民币9.71亿元，减亏幅度为70.06%。主要是本集团上半年完成了铝加工资产的整体转让所致。

贸易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372.8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172.95亿元增加人民币199.88亿元，增加幅度为17.04%。

2013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120.8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25.22亿元减少人民币4.36亿元，减少幅度为3.48%。

2013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1251.97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047.73亿元增加人民币204.24亿元，增长幅度为19.49%，其中：从本集团采购自产产品通过贸易板块对外销售形成的营业额为人民币315.15亿元；从本集团外部采购商品对外销售形成的营业额为人民币936.82亿元。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盈利额为人民币5.47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币4.38亿元增加人民币1.09亿元，增长幅度为24.89%。

能源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能源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1.59亿元，主要是新并入的宁夏能源销售煤炭和电力实现的营业收入。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能源板块的盈利额为人民币9.49亿元，主要是新并入的宁夏能源贡献的生产运营利润和并购收益。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营业收入

2013年本集团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8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08亿元增加人民币4.81亿元，增加幅度为156.17%。

板块业绩

2013年本集团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的盈利额为人民币47.6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14.04亿元增加盈利人民币61.65亿元，主要源于转让中铝铁矿股权的处置收益，视同处置焦作万方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转让铝加工板块股权、债权及资产的处置收益。

资产负债结构

流动资产及负债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资产为人民币630.65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490.16亿元增加了人民币140.49亿元，主要源于本集团出售中铝铁矿股权、铝加工板块股权、债权和资产及贵州分公司氧化铝生产线增加的应收转让款。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24.26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101.92亿元增加了人民币22.34亿元。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货净额为人民币235.36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255.96亿元减少人民币20.60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加快存货周转速度所致。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为人民币967.38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838.53亿元增加了人民币128.85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为补充营运资金，新增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比率为0.65，比2012年末的0.58提高了0.07；速动比率为0.41，比2012年末的0.28提高了0.13。

非流动负债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490.67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373.92亿元，增加了人民币116.75亿元，主要是由于新并入的宁夏能源增加长期借款等非流动负债所致。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73.08%，与2012年末的69.28%相比，上升了3.80个百分点。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对公允价值确定的要求，制订出公允价值确认计量和披露的程序，并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目前公司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均以历史成本法计量。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外汇远期合约较2012年末减少0.03亿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商品期货合约较2012年末减少人民币0.06亿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中商品期货合约金额为人民币0.002亿元，较2012年末减少人民币0.12亿元，剔除掉铝加工板块减少的0.08亿元后的0.04亿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年新增期权合约本金及公允价值变动合计0.017亿元。

存货跌价准备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所持有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分别进行了评估。对铝产品相关的存货，综合考虑本集团内氧化铝企业与电解铝企业之间的产销对接方案，并结合财务预算相关情况，考虑存货周转期、公司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对能源板块所持有的存货，综合考虑光伏产业链条的产销对接方案，统一采用最近期市场价进行推导。期后尚未实现销售的存货以其最终外销产品的市场价格扣除达到对外销售产品状态所必需的成本、费用为基础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持有存货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3.78亿元，与2012年末的存货跌价准备14.07亿元相比减少人民币0.29亿元，其中本期计提和转回净额增加9.89亿元，宁夏能源新并入增加1.80亿元，本期转销减少10.19亿元，因对焦作万方丧失控制权、转让铝加工板块股权资产以及转让贵州分氧化铝产生线减少1.79亿元。

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一贯性原则，一直采取相同方法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本支出、资本承担及投资承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本集团本年累计完成项目投资支出（不包括股权投资）人民币99.06亿元。主要用于节能降耗、环境治理、资源获取、科技研发等方面。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投资资本承担为人民币463.85亿元，其中已签约未拨备部分为人民币48.77亿元，已批准但未签约部分为人民币415.08亿元。。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对外投资承诺（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承诺）为人民币5.27亿元，主要是分别对华能宁夏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兴盛园煤业人民币3.20亿元、人民币1.97亿元和人民币0.10亿元出资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13.82亿元，其中包括美元、港币、欧元、澳元和印尼卢比币存款，折合为人民币分别为：23,072万元，992万元，738万元，250万元和49万元。

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3年年度，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入82.5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入11.22亿元增加了71.29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加强内部管理，大幅减亏，同时通过实施精益现金流管理使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3年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出76.8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出231.53亿元减少了154.67亿元。主要源于本集团压缩对外投资，以及收回处置铝加工板块股权、债权和资产及贵州分公司氧化铝生产线转让款，使得现金流支出大幅减少。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3年度，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入人民币17.5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入人民币204.29亿元减少186.71亿元，主要是由于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投资支出减少，外部负债融资需求减少所致。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3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含委托出席）董事8人，其中吴建常先生已书面委托马时亨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按其已表示的意愿进行投票；蒋英刚先生已书面委托刘祥民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按其已表示的意愿进行投票。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熊维平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下述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

1. 会议批准了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

2. 会议同意将年度报告中的董事会报告、核数师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批准了公司《2013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批准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批准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母公司口径，不含子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为负，董事会同意公司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 会议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批准了公司2014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批准了公司2014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

1. 会议同意公司2014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

2. 会议同意在资本性支出计划总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批准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批准了公司2014年度融资方案

1. 会议同意公司2014年度融资方案。

2. 会议同意在融资方案总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至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期间，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且所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0亿元（含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已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共计人民币370亿元）。

2. 会议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根据公司需要批准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实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金额、利率、期限、评级、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以及办理审批事项、确定中介机构及向监管机构报送申请文件并取得其批准，签署在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中监管所要求的必要的法律文件和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 会议同意将上述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或所属的境内外各级子公司在境外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美元（或等值的其他币种）的债券，授权期限为本议案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2. 会议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根据公司需要确定公司发行债券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实际发行债券的币种、品种、金额、利率、期限、评级、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以及办理审批事项、确定中介机构及向监管机构报送申请文件并取得其批准，签署在发行境外债券过程中监管机构所要求的必要的法律文件和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 会议同意将上述在境外发行债券的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境外发债主体提供担保的议案

在议案十一有关公司境外发行债券事项获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董事会会议同意公司为境外发债主体提供担保，具体事项如下：

1. 会议同意公司为境外债券发行主体提供总额不超过10亿美元（或等值的其他币种）的融资担保，授权期限为本议案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2. 会议同意在上述融资担保额度和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处理与上述融资担保相关的一切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担保事项有待公司具体实施并明确被担保人等相关细节后，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到期的担保债务接续提供担保，授权期限延长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担保余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 会议同意在上述融资担保额度和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负责组织上述融资担保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1. 会议同意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在2014年度对到期担保借款提供接续担保，或在经营所需时提供对外担保，但截至2014年末，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余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含2013年已到期归还但尚未办理接续的担保借款0.9亿元人民币）。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本次授权提议是基于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给予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授权已到期，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预案等已经前述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均未发生变化。

1.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重新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包括：

（1）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具体方案，确定包括发行数量（亦包括除息、除权行为对发行股数的相应调整）、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及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授权董事会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而修改方案（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根据有关部门对具体项目的审核、相关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并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调整本次募集资金项目；

（3）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签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文件，并履行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4）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和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手续等相关发行申报事宜；

（5）授权董事会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办理章程修改、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具体事宜，处理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的其他事宜；

（6）授权董事会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时，可对拟投入的单个或多个具体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减；在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资金数额小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时，可将节约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办理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其它事宜；

上述授权自本议案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 会议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公司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 会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在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前提下，给予公司董事会在不超过公司已发行H股总额20%的限额内，增资发行H股股份的常规一般性授权。授权期限自本议案获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2. 会议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孙兆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会议同意提名孙兆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孙兆学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孙兆学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对孙兆学先生的提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同意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履行对上述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程序。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目标薪酬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董事、监事2014年度目标薪酬。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薪酬标准的制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同意将上述薪酬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批准了关于制订201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目标薪酬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目标薪酬。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薪酬标准的制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2015年度公司拟接续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接续购买为期一年（2014年5月18日至2015年5月17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2. 会议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处理与上述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相关的一切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3. 会议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国内及国际之会计师事务所。两家会计师事务所的聘期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2. 会议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根据工作情况具体确定上述会计师事务所的酬金。

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国内及国际审计准则，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同意续聘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国内及国际之会计师事务所。

4. 会议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与召开本次股东周年大会及A股、H股类别股东会相关的一切事宜。

1. 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如下：

（1）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由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

（3）审议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核数师报告》

（4）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拟在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拟为境外发债主体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拟延长公司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14年度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拟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公司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选举孙兆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4）审议关于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目标薪酬的议案

（15）审议关于2014-2015年度公司拟接续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审议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如有）

2. 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的议题如下：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3. 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的议题如下：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处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兆学先生，男，51岁，现任中国铝业公司董事、总经理。孙先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资源产业经济学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孙先生拥有丰富的矿山资源管理、企业管理、经济管理经验。曾先后担任山西铝厂孝义矿副矿长、矿长，山西铝厂副厂长、厂长，中国铝业山西分公司总经理，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备查文件：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刘才明先生因工作需要，于2014年3月18日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即时生效。刘才明先生不再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于同日起亦不再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刘才明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概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而需提呈本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

本公司谨借此机会对刘才明先生多年来对本公司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本公司股东中国铝业公司推荐，并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名孙兆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即将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孙兆学先生的简历如下：

孙兆学先生，51岁，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孙兆学先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资源产业经济学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孙兆学先生在矿产资源管理、业务管理及经济管理方面享有广泛经验。曾担任山西铝厂孝义矿副矿长及矿长；山西铝厂副厂长及厂长；中国铝业山西分公司总经理；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及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范围：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包括：宁夏宁电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电光伏"）、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风电"）、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能源"）、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卫宁电"）、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仪风电"）、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善银星风电"）、宁夏六盘山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盘山铁路"）、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意科"）、中卫永康农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卫永康"）和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天净"）。

本次担保金额：截至2014年末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54.38亿元；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14.26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70.82%的股权。为确保宁夏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2014年度，宁夏能源拟为其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末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其中：续保6项，续保金额22,000万元，减少担保金额16,010万元；拟新增担保1项，担保金额2,000万元。

2014年3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该等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宁电光伏

名称：宁夏宁电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宁夏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19号

法定代表人：梁庆

注册资本：31202万元

经营范围：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宁电光伏系宁夏能源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宁电光伏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90,024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9,70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317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783万元。

（二）银星风电

名称：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

经营范围：组装和生产风力发电机组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银星能源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银星风电系银星能源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银星风电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1,419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43,97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443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563万元。

（三）银星能源

名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王顺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6.8万元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及相关产业的运营管理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银星能源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银星能源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75,92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441,37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4,545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456万元。

（四）中卫宁电

名称：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西街中卫宾馆前三楼

法定代表人：吴解萍

注册资本：人民币3270万元

经营范围：其他能源发电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中卫宁电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卫宁电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9,248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5,84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408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万元。

（五）银仪风电

名称：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银川市黄河东路路北620号

法定代表人：王吉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28400万元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银星能源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银仪风电系银星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银仪风电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48,776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17,32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1,449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988万元。

（六）阿拉善银星风电

名称：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巴润别立镇巴音朝格图嘎查十三道梁

法定代表人：翟建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0万元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阿拉善银星风电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阿拉善银星风电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7,152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3,62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3,526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64万元。

（七）六盘山铁路

名称：宁夏六盘山铁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银川市黄河东路620号

法定代表人：王靖刚

注册资本：25000

经营范围：原州区至王洼铁路建设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六盘山铁路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六盘山铁路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96,898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1,89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5,000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0万元。

（八）宁夏意科

名称：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盐池县高沙窝镇高沙窝村

法定代表人：陈向群

注册资本：人民币9300万元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宁夏意科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宁夏意科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8,271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40,442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2,171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15万元。

（九）中卫永康

名称：中卫永康农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西街中卫宾馆前三楼

法定代表人：陈建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中卫永康系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卫永康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117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63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88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0万元。

（十）宁夏天净

名称：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银川市长城东路277号

法定代表人：吴子英

注册资本：人民币4600万元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夏能源的70.82%的股权，宁夏能源持有宁夏天净的50%的股权，但不纳入合并范围。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宁夏天净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6,058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1,143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915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3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协议需与相关债权人协商确定后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分别签订，其中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合同期限，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一）根据公司资源和能源战略发展规划，为确保宁夏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宁夏能源拟同意为其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二）宁夏能源为其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符合相关规定。

（三）被担保人均系宁夏能源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可以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宁夏能源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0.35亿元，占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1%；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3.91亿元，占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73%；累计担保总额为14.26亿元，占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30%。

本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468；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50.9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48%；累计担保总额为54.3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13%。

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为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授权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资源和能源战略发展规划和国际化矿业公司的发展目标，为支持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香港"）拓展国际贸易、开展海外业务，公司决定为国贸香港海内外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限额为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012年8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事项，2012年10月12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2013年3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延期事项，2013年6月27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担保授权延期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为确保国贸香港到期债务的顺利接续及资金平稳运转，公司决定为国贸香港到期担保债务接续提供担保，授权期限延长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担保余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　　称：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香港金钟夏悫道16号远东金融中心45层4501室

注册资本：1000万港元

经营范围：投资和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间接控制的控股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国贸香港的资产总额为566,698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531,248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5,450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14,545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中铝国贸香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6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3月1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钊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表决，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年报准则》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国内及香港《201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

2. 会议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的工作底稿》，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控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纪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18日